

2019 年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和学校《北京化工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的要求，马克思主义学院制定 2019 年硕士招生复试工作方案如下：

1、复试分数线：

第一志愿报考分数线：

专业名称	外国语	政治理论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马克思主义理论	50	50	90	90	330
科学技术哲学	50	50	90	90	310

调剂分数线：

专业名称	外国语	政治理论	业务课一	业务课二	总分
马克思主义理论	50	50	90	90	330
科学技术哲学	50	50	90	90	310

2、调剂程序及要求

(1) 调剂基本条件

- ①须符合招生简章中规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科学技术哲学专业的报考条件
- ②初试成绩达到调剂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③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 ④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须相同。

(2)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安排与第一志愿考生相同

(3) 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否则无效

(4) 参加复试考生的名单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 (<http://graduate.buct.edu.cn/>) 上公示

3、复试时间、地点

(1) 报到

时间：3 月 26 日（周二） 9：00—16：00，地点：行政楼 435

(2) 笔试

时间：3 月 26 日（周二） 18：00—20：00，地点：（报到时公示）

考试科目：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科学技术哲学专业：自然辩证法概论

(3) 面试

马克思主义理论：3月27日（周三）8:30，地点待定（报到时公示）

科学技术哲学：3月27日（周三）8:30，地点待定（报到时公示）

4、复试程序、方式

(1) 考生报到，进行复试资格审查：按研究生院要求，进行复试资格审查内容包括：查验复试考生“准考证”、身份证、毕业证书原件（应届生交验学生证）、本科毕业成绩单；所提交材料按照身份证复印件、学生证复印件（应届）、毕业证和学位证复印件（非应届）以及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复印件（盖章）顺序装订成册，收取考生复试费 100 元；告知复试安排。

(2) 复试专业课笔试：考试科目根据报考专业选择。考生凭初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考试，考生须遵守《考场规则》。

(3) 复试面试：具体分组时间和地点安排将于3月26日报到时公示。考生面试时须关闭通讯工具，否则以违规处理。面试主要内容见“北京化工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

(4) 3月28日早上10点，公布复试成绩。

(5) 体检时间：3月28、29日，4月1日、2日学校统一安排体检，地点：校医院。
注意：考生登录“硕士研究生考生系统”自行打印体检表，上午体检空腹。

5、复试成绩的计算方法和使用

(1)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方式考核成绩之和，共500分，其中笔试200分，面试300分。复试成绩不合格者（复试成绩低于300分），不予录取。

(2)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根据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综合排队后确定拟录取名单。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和体检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但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 加分原则和依据完全按照《北京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19 年研究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执行。符合照顾优惠条件的考生在复试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其他

(1) 本办法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2) 本意见适用于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3) 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解释。